

§1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本年度报告摘要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刊载于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3.董事会议由出席董事11人，实行董事10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杨超，执行董事万峰，林岱仁，刘英齐，非执行董事缪建民，时国庆，庄作瑾，独立董事孙昌基，莫世博（Bruce D. Moore），梁定邦出席了会议。独立董事马永生因故请假，书面授权委托独立董事孙昌基代为出席并表决。

4.本公司2010年度按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国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1本年度报告摘要除“除《1111财务报告》中，‘本公司’指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6本公司存在养老保险子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1.7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1.8公司董事长杨超先生，负责财务工作的副总裁刘家德先生、总精算师邵慧中女士及财务机构负责人杨超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基本情况

	A股	H股	美国存托股份
股票简称	中国人寿	中国人寿	
股票代码	601628	2628	LFC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纽约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6号(邮政编码:10003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e-chinalife.com		
电子邮箱	ir@e-chinalife.com		

2.2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英齐	蓝宇瀛	
电话	8610-63631191	8610-63631068	
电子邮箱	ir@e-chinalife.com	lanyuxi@e-chinalife.com	
传真	8610-66575112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6号		

§3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本报告期比上一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全年业绩			
营业收入	388,791	342,026	13.7%
其中:保费收入	313,067	341,074	
营业支出	307,055	275,077	15.6%
其中:赔付支出	265,177	294,939	
营业利润	49,734	49,959	-0.5%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626	32,881	2.3%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628	32,969	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00	149,700	19.3%
于12月31日	126,077	126,077	
资产总计	1,410,579	1,226,257	15.0%
其中:投资资产	987,493	990,164	
负债总计	1,336,161	1,172,093	14.0%
负债合计	1,200,104	1,013,481	18.4%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208,710	211,072	-1.1%
每股收益(元/股)	1.19	1.16	2.3%
每股收益(基本与稀释)	0.68	0.68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19	1.17	2.0%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38	7.47	-1.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	5.30	19.3%
主要财务比率	4.46	4.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2	17.13	降低1.1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2	17.17	降低1.15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比率(%)	85.08	82.65	增加2.43个百分点
总资产收益率(%)	5.11	5.78	降低0.67个百分点

注:涉及净利润的数据及指标,采用归属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涉及股东权益的数据及指标,采用归属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注:2.投资资产=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户质押贷款+债权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存出资本保证金

注: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注:4.总投资收益率=投资收益/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资产减值损失-投资业务营业收入及附加费)/((期初投资资产+期末投资资产)/2)

注:5.2008年度财务数据按照本公司2009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进行了追溯调整。

3.2非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非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57)
所得税影响数	1
合计	(2)

说明:本公司为保险公司,投资业务(保险资金运用)为主要经营业务之一,非经常性损益不包括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境内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成长数据

2010年,本公司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坚持执行“加快结构调整,加强基础建设,持续推进公司发展战略转变”的工作思路,努力优化资源配置,成功战胜各种困难,实现了业务稳定发展、结构持续提升、管控切实增强、效益稳步提升,朝着建设国际一流寿险公司的宏伟目标扎实迈进。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营业收入达人民币3,887.91亿元,同比增长13.7%;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人民币33.62亿元,同比增长2.3%;每股收益(基本与稀释)达人民币1.19元。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总资产达人民币14,105.79亿元,同比增长15.0%;内含价值达人民币2,980.99亿元,同比增长4.5%;2010年,本公司继续保持费达人民币3,180.88亿元,继续保持在中国寿险市场领先地位。

本公司董事会建议派发每股人民币0.40元的期末股息,有待2011年6月3日(星期五)举行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2010年,本公司入选《福布斯》“全球上市公司200强”,位列第90位;入选《金融时报》“全球500强企业”,位列第41位,位居中国上榜企业第7位;入选《亚洲金融》“亚洲利润高100名企业”,位居上榜企业第1位;本公司为保险成员的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入选《财富》“世界500强”,位列第118位。

2010年回顾

面对复杂多变的经营形势和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本公司始终坚持以发展为第一要务,紧贴寿险市场需求,在行业保费收入增长的背景下,通过加大业务发展力度,加快个险、银保渠道双轮驱动业务发展,牢牢占据了市场份额领先地位。在保持业务规模平稳快速增长的同时,业务结构调整成效卓著,续期业务占比持续提升。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已赚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分公司	2010年保险业务收入
广东	31,002
江苏	28,369
河北	21,809
河南	20,796
山东	20,283
中国境内其他分公司	195,970
合计	318,229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保费收入前五位的保险产品经营情况: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保险产品	保费收入	新单标准保费收入(注1)
鸿盈两全险	68,612	10,299
鸿富两全保险	44,320	4,419
鸿丰两全保险	29,868	2,987
康宁终身保险	28,853	-(注2)
美满一生年金保险	28,594	4,792

注1:标准保费按照保险监会《关于在寿险业建立标准保费行业标准的通知》(保监发[2004]102号)及《关于在寿险业建立标准保费行业标准的通知的补充通知》(保监发[2005]25号)文件规定的计算方法折算。

注2:康宁终身保险已于2008年停售,保费收入均为续期保费。我公司于2009年开始销售康宁终身重大疾病保险。

投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229	1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37,705	40,082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10,540	9,882
银行存款类利息	16,363	10,805
保户质押贷款利息	907	564
债权计划投资利息	676	608
其他类收益	1,860	712
合计	68,280	62,807

1.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本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同比增长48.7%,主要原因是交易性金融资产规模增加。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本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同比下降5.9%,主要原因是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价差收入减少。

3.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本报告期内,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同比增长6.7%,主要原因是债券投资规模的增长。

4.银行存款类利息

本报告期内,定期存款和货币资金同比增长51.4%,主要原因是存款规模增长及存款利率上升。

5.保户质押贷款利息

本报告期内,保户质押贷款利息同比增长60.8%,主要原因是保户质押贷款业务规模增加。

6.债权计划投资利息

本报告期内,债权计划投资利息同比增长11.2%,主要原因是债权计划投资平均持有期增加。

7.汇率变动损益

本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比下降89.7%,主要原因是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交易类股票和基金净值减少。

8.汇兑损益